

1. **检查单：**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固定污染源检查单》
2. **检查模块八：**环境安全及应急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3. **检查项：**未按规定公开突发环境事件相关信息
4. **检查内容：**企事业单位是否按规定公开突发环境事件相关信息

5. 检查标准：

(1) 依据名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 第 34 号）

(2) 依据条款：

第三十四条 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采取便于公众知晓和查询的方式公开本单位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开展情况、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演练情况、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及处置情况，以及落实整改要求情况等环境信息。